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2-23970771
聯絡人：楊雅雯
電 話：02-77367874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046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004605A00_ATTCH4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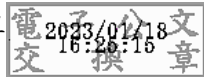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112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-夢的N次方工作坊」場次表1份，請轉知所轄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教師持續精進課程教學，推動新課綱並實踐應用於教學，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可能，本署自104年起辦理夢N素養導向實作共備產出型工作坊；今(112)年規劃辦理素養、多元、實踐家等類別共11場工作坊，支持並期待促成更多跨校、跨縣市、跨領域教師專業社群的成立。
- 二、為鼓勵教師參與研習自主精進，並為避免影響教師研習權益，請貴局（府）確實函轉轄管國民中學及小學，並核予公假以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國中小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